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1〕920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关注公告

受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人寿”）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其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债券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横琴人寿在存续期内并经联合资信评级的债券为“20 横琴人寿”。根据联合资信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出具的《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0 年资本补充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横琴人寿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2020 年资本补充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资信关注到，近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出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2 号》，指出横琴人寿存在投资管理能力不符合监管规定、违规开展其他金融资产投资、违规购买债券和不动产等合规风险问题，并结合陈述申辩环节，在采纳合理陈述申辩后对横琴人寿采取如下监管措施：一、自接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新增股权和其他金融资产投资；二、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及时整改投资管理能力以及非金融企业（公司）债券、不动产和信托计划等存量投资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化解调查发现的相关投资风险，确保持续符合银保监会有关监管规定，并向银保监会报送整改报告；三、应严格规范开展再保险业务，确保相关业务依法合规运作。

联合资信认为，上述监管措施将有助于横琴人寿未来投资业务合规开展，但受制于短期投资范围限制及存量投资整改，上述监管措施亦将对横琴人寿投资资产配置、投资收益的获得产生一定影响。联合资信将与横琴人寿保持沟通，以便动态分析并及时揭示相关事项所带来的影响，并将持续关注其经营状况、资产质量、盈利能力以及偿付能力等方面的变化对横琴人寿主体及相关债券信用水平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